

南 阳 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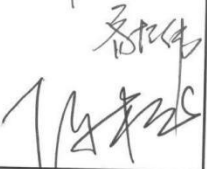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南阳市建设委员会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新野县五星镇客运站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新野县王集镇客运站院内		
建设单位	新野县交通运输局	结构形式	砖混结构		
勘察单位		层 数		栋数	
设计单位	新野县汉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监理单位	新野县建鑫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南阳市炳阳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日期	2020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		造 价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 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 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 室内外工程		已完成基础、主体、装饰装修、屋面安装、水电安装工程。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 总包合同约定 2. 分包合同约定 3.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四、进场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 构配件 3. 设备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均有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五、质量合格文件 1. 勘察单位 2. 设计单位 3. 施工单位 4. 监理单位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已出具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 总分包单位 2. 专业承包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订。
<p>审查结论</p> <p>该工程已完成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有合格证明文件，符合设计及有关标准要求，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订，同意竣工验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div>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进行了竣工验收,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验评标准合格等级要求。

建设单位 (签章)	勘察单位 (签章)	设计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设计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设计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5月6日	法人代表: 技术负责人:  2021年5月6日